

書面質詢

黃潔貞議員

冀加快落實輔助生育支援服務

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是不孕不育夫婦的重要治療途徑，有關服務在本澳一直有相當需求。今年7月31日獲立法會細則性通過的《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法案，並將於法律公佈後180日起生效，有關法律對本澳輔助生殖服務更規範化發展，同時兼顧了社會對於服務需求、道德觀念與監管應用等方面的期望。

然而，即使已完成了有關法律的修訂，但社會更為關注的是未來醫學輔助生殖服務的費用及訂立有關的行政法規的問題。由於當局多年前已中斷不孕不育夫婦送外進行包括試管嬰兒（IVF）等成功率較高的輔助生殖服務，至今這些人士仍只能透過自費到外地或本澳私營醫院進行治療，但費用高昂且因為大多要經歷多次治療，過程中的經濟與身心壓力都十分沉重。他們都期望政府能儘快落實所承諾的輔助生殖服務補貼的先導計劃，以及在政府醫療中開展更多元化的輔助生殖服務，以減輕他們的負擔。

此外，政府在立法時表示會為一醫療機構所存有的約1.2萬個胚胎提供臨時付費保存服務，以及為相關醫療機構提供協助；同時由於上述法律生效後只有醫院能提供醫學輔助生殖技術，政府表示有意修法增加日間醫院牌照，這些配套工作也值得持續關注。

1.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現時醫學輔助生殖服務收費普遍較高，一般的澳門居民都難以負擔。請問當局何時能落實有關輔助生殖服務補貼的先導計劃，並說明補助範圍和合資格要求等，讓有需要的居民儘快得到合適的服務？
2. 請問當局現時是否已有與上述存有胚胎的醫療機構進行溝通處理事宜？將何時啟動與建立日間醫院相關的立法工作？
3. 據悉未來離島醫院將設有生殖醫學中心，請問有關中心將何時能投入使用？相對於現時公立醫院僅能提供的人工授精（IUI）服務，會否有新增的服務（例如試管嬰兒（IVF））或其他服務與技術的突破？

涉及相關法律的配套行政法規將何時公布？